



史铁生文集

编者的话

近十数年间，散文在中国呈蓬勃之势。若按写作者的身分划分，大致可分为作家散文和学者散文。一般来说，前者长于叙事、咏物、抒情，后者长于说理、讲学、论道，均反映了各自的职业特征。然而，我们发现，不论在作家中，还是在学者中，都有为数不甚多的若干作者，他们的散文显现出了某种共同的品格，使我们难以根据职业将之归入作家散文或学者散文之列。他们往往是一些学者型的作家，或作家型的学者。但是，如果要对他们的共性作一更确切的概括，也许可以说，无论身为作家还是学者，他们首先是思想者。

这里所说的思想者是指：第一，拥有既具根本性又真正属于自己的问题。由于个人禀赋和经历的不同，他们所

关注的问题也会不同，或社会，或文化，或人生，但必是一些具有重要精神意义的问题。同时，因为这些问题生长于他们生命历程的某个关键时刻，对他们具有命运或使命一般的重要性，所以又是真正属于他们自己的问题。正是对这些问题不懈思考，赋予了他们的作品以一种内在的连贯性。第二，拥有既具哲学性又真正属于自己的眼光。由于个人性情和文化背景的差异，他们接近各自问题的途径也迥异，或描述，或思辨，或感悟，但无不具有哲学的底蕴。同时，这种哲学性的眼光又是真正属于他们自己的，体现了各自看世界的独特角度和方式，并且在一定程度上还决定了各自的语言风格。

《思想者文丛》旨在汇集具有上述品格并且在读者中业已产生相当影响的作者的散文作品，按作者单独成书，陆续出版。我们愿借此为读者提供一套尽可能完整的当代思想性散文精品，也为我们的时代保留一份有价值的精神资料。

1996年9月

61
26

目 录

散文与随笔

- 秋天的怀念 (3)
- 合欢树 (6)
- “忘了”与“别忘了”
..... (10)
- 我的梦想 (18)
- 文革记愧 (23)
- 康复本义断想 (30)
- “安乐死”断想 (38)
- 我与地坛 (46)
- 好运设计 (70)
- 我二十一岁那年 (94)
- 对话四则 (110)
- 关于死 (110)
- 关于生 (115)

职业·事业·····	(120)
关于平等·····	(128)
散文三篇·····	(133)
玩具·····	(133)
角色·····	(136)
姻缘·····	(139)
随笔十三·····	(144)
相逢何必曾相识·····	(167)
黄土地情歌·····	(176)
游戏·平等·墓地·····	(186)
减灾四想·····	(197)
“嘎巴儿死”和“杂种”·····	(202)
电脑，好东西，也有麻烦·····	(205)
也说“散文热”·····	(208)
随笔三则·····	(210)
女人·····	(210)
强人·····	(211)
水 绿色 和平·····	(212)
爱情问题·····	(215)
故乡的胡同·····	(228)
神位 官位 心位·····	(231)
记忆迷宫·····	(239)
获“庄重文文学奖”时的书面发言·····	(248)
无答之问或无果之行·····	(250)
墙下短记·····	(261)

复杂的必要.....	(272)
关于真实	
——选自长篇小说《务虚笔记》	(275)
熟练与陌生.....	(278)
宿命的写作.....	(282)
上帝的寓言.....	(286)
第一次盼望	
——选自长篇小说《务虚笔记》	(289)
“足球”内外.....	(292)
私人大事排行榜.....	(307)
说死说活.....	(322)
外国及其他.....	(330)
无病之病.....	(342)
随想断记 48	(347)

散文与随笔

秋天的怀念

双腿瘫痪后，我的脾气变得暴怒无常。望着望着天上北归的雁阵，我会突然把面前的玻璃砸碎；听着听着李谷一甜美的歌声，我会猛地把手边的东西摔向四周的墙壁。母亲就悄悄地躲出去，在我看不见的地方偷偷地听着我的动静。当一切恢复沉寂，她又悄悄地进来，眼边红红的，看着我。“听说北海的花儿都开了，我推着你去走走。”她总是这么说。母亲喜欢花，可自从我的腿瘫痪后，她侍弄的那些花都死了。“不，我不去！”我狠命地捶打这两条可恨的腿，喊着：“我可活什么劲！”母亲扑过来抓住我的手，忍住哭声说：“咱娘儿俩在一块儿，好好儿活，好好儿活……”

可我却一直都不知道，她的病已经到了那步田地。后来妹妹告诉我，她常常肝疼得整宿整宿翻来覆去地睡不着觉。

那天我又独自坐在屋里，看着窗外的树叶“唰唰啦啦”地飘落。母亲进来了，挡在窗前：“北海的菊花开了，我推着你去看看吧。”她憔悴的脸上现出央求般的神色。“什么时候？”“你要是愿意，就明天？”她说。我的回答已经让她喜出望外了。“好吧，就明天。”我说。她高兴得一会坐下，一会站起：“那就赶紧准备准备。”“唉呀，烦不烦？几步路，有什么好准备的！”她也笑了，坐在我身边，絮絮叨叨地说着：“看完菊花，咱们就去‘仿膳’，你小时候最爱吃那儿的豌豆黄儿。还记得那回我带你去北海吗？你偏说那杨树花是毛毛虫，跑着，一脚踩扁一个……”她忽然不说了。对于“跑”和“踩”一类的字眼儿，她比我还敏感。她又悄悄地出去了。

她出去了，就再也没回来。

邻居们把她抬上车时，她还在大口大口地吐着鲜血。我没想到她已经病成那样。看着三轮车远去，也绝没有想到那竟是永远的诀别。

邻居的小伙子背着我去看她的时候，她正艰难地呼吸着，像她那一生艰难的生活。别人告诉我，她昏迷前的最后一句话是：“我那个有病的儿子和我那个还未成年的女儿……”

又是秋天，妹妹推我去北海看了菊花。黄色的花淡雅，白色的花高洁，紫红色的花热烈而深沉，泼泼洒洒，秋风

中正开得烂漫。我懂得母亲没有说完的话。妹妹也懂。我俩在一块儿，要好好儿活……

1984年11月

合欢树

十岁那年，我在一次作文比赛中得了第一。母亲那时候还年轻，急着跟我说她自己，说她小时候的作文作得还要好，老师甚至不相信那么好的文章会是她写的。“老师找到家来问，是不是家里的大人帮了忙。我那时可能还不到十岁呢。”我听得扫兴，故意笑：“可能？什么叫可能还不到？”她就解释。我装作根本不再注意她的话，对着墙打乒乓球，把她气得够呛。不过我承认她聪明，承认她是世界上长得最好看的女的。她正给自己做一条蓝地白花的裙子。

二十岁，我的两条腿残废了。除去给人家画彩蛋，我想我还应该再干点别的事，先后改变了几次主意，最后想学写作。母亲那时已不年轻，为了我的腿，她头上开始有

了白发。医院已经明确表示，我的病目前没办法治。母亲的全副心思却还放在给我治病上，到处找大夫，打听偏方，花很多钱。她倒总能找来些稀奇古怪的药，让我吃，让我喝，或者是洗、敷、熏、灸。“别浪费时间啦！根本没用！”我说，我一心只想着写小说，仿佛那东西能把残废人救出困境。“再试一回，不试你怎么知道会没用？”她说，每一回都虔诚地抱着希望。然而对我的腿，有多少回希望就有多少回失望。最后一回，我的胯上被熏成烫伤。医院的大夫说，这实在太悬了，对于瘫痪病人，这差不多是要命的事。我倒没太害怕，心想死了也好，死了倒痛快。母亲惊惶了几个月，昼夜守着我，一换药就说：“怎么会烫了呢？我还直留神呀！”幸亏伤口好起来，不然她非疯了不可。

后来她发现我在写小说。她跟我说：“那就好好写吧。”我听出来，她对治好我的腿也终于绝望。“我年轻的时候也最喜欢文学，”她说。“跟你现在差不多大的时候，我也想过搞写作，”她说。“你小时候的作文不是得过第一？”她提醒我说。我们俩都尽力把我的腿忘掉。她到处去给我借书，顶着雨或冒了雪推我去看电影，像过去给我找大夫，打听偏方那样，抱了希望。

三十岁时，我的第一篇小说发表了，母亲却已不在人世。过了几年，我的另一篇小说又侥幸获奖，母亲已经离开我整整七年。

获奖之后，登门采访的记者就多，大家都好心好意，认为我不容易。但是我只准备了一套话，说来说去就觉得心烦。我摇着车躲出去，坐在小公园安静的树林里，想：上

帝为什么早早地召母亲回去呢？迷迷糊糊的，我听见回答：“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召她回去。”我的心得到一点安慰，睁开眼睛，看见风正在树林里吹过。

我摇车离开那儿，在街上瞎逛，不想回家。

母亲去世后，我们搬了家。我很少再到母亲住过的那个小院儿去。小院儿在一个大院儿的尽里头，我偶尔摇车到大院儿去坐坐，但不愿意去那儿小院儿，推说手摇车进去不方便。院儿里的老太太们还都把我当儿孙看，尤其想到我又没了母亲，但都不说，光扯些闲话，怪我不常去。我坐在院子当中，喝东家的茶，吃西家的瓜。有一年，人们终于又提到母亲：“到小院儿去看看吧，你妈种的那棵合欢树今年开花了！”我心里一阵抖，还是推说手摇车进出太不易。大伙就不再说，忙扯些别的，说起我们原来住的房子里现在住了小两口，女的刚生了个儿子，孩子不哭不闹，光是瞪着眼睛看窗户上的树影儿。

我没料到那棵树还活着。那年，母亲到劳动局去给我找工作，回来时在路边挖了一棵刚出土的“含羞草”，以为是含羞草，种在花盆里长，竟是一棵合欢树。母亲从来喜欢那些东西，但当时心思全在别处。第二年合欢树没有发芽，母亲叹息了一回，还不舍得扔掉，依然让它长在瓦盆里。第三年，合欢树却又长出叶子，而且茂盛了。母亲高兴了很多天，以为那是个好兆头，常去侍弄它，不敢再大意。又过一年，她把合欢树移出盆，栽在窗前的地上，有时念叨，不知道这种树几年才开花。再过一年，我们搬家了。悲痛弄得我们都把那棵小树忘记了。

与其在街上瞎逛，我想，不如就去看看那棵树吧。我也想再看看母亲住过的那间房。我老记着，那儿还有个刚来到世上的孩子，不哭不闹，瞪着眼睛看树影儿。是那棵合欢树的影子吗？小院儿里只有那棵树。

院儿里的老太太们还是那么欢迎我，东屋倒茶，西屋点烟，送到我跟前。大伙都不知道我获奖的事，也许知道，但不觉得那很重要；还是都问我的腿，问我是否有了正式工作。这回，想摇车进小院儿真是不能了，家家门前的小厨房都扩大，过道窄到一个人推自行车进出也要侧身。我问起那棵合欢树。大伙说，年年都开花，长到房高了。这么说，我再看不见它了。我要是求人背我去看，倒也不是不行。我挺后悔前两年没有自己摇车进去看看。

我摇着车在街上慢慢走，不急着回家。人有时候只想独自静静地呆一会。悲伤也成享受。

有一天那个孩子长大了，会想到童年的事，会想起那些晃动的树影儿，会想起他自己的妈妈，他会跑去看看那棵树。但他不会知道那棵树是谁种的，是怎么种的。

1984年11月

“忘了”与“别忘了”

一

一家残疾人刊物的编辑在向我约稿的时候，我正忙着别的事，忙得不亦乐乎，便有推辞之意。编辑怅然道：“别忘了你也是残疾人。”话说得不算十分客气，但我想这话还是对的。虽然这不说明我不该忙些别的事，可我确实应该别忘了我是个残疾人。

二

我曾在一篇小说中写过这么一件事：一个少女与一个